证券代码：603383　　证券简称：顶点软件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21

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为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在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G 区 8-9 号楼顶点金融科技中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由董事长严孟宇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名，其中董事严孟宇先生、雷世潘先生、孙井刚先生及独立董事保红姗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顶点软件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》

同意以总股本 205,376,359 股为分配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

金股利 3 元(含税)，共计分配股利 61,612,907.70 元。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顶点软件关于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8 日